



王羲之作品 资料图片

陈传席是艺术史论研究方面的专家,常常语出惊人。那么,在这位敢讲真话的学者与批评家眼中,关于当今书法生存的种种现象以及相关审美、批评等问题,又有着怎样不同的答案呢?

关于创作

现象与问题:中国画研究院院长赵瑜曾表示:“刘墉是清代书法四大家之一,但现在他的字,价钱还卖不过一个书协主席的字,这正常吗?再过50年、100年,可能你手里的东西就是废纸一张了。”书法家协会主席的字卖过刘墉,这种价位的差异能够代表当代书法创作的艺术成就吗?

陈传席观点:字写好就对了,成书法家就错了。

现在关于书法有两种说法,一种说是没落了,另一种是说繁荣了,这是各讲一段。讲繁荣,是说写字的人非常多。很多人觉得书法就是会写字就可以卖钱,就转行写字了,像一些本来搞经济、医学、哲学的都改行写字了,觉得写几个字来得更舒服、痛快。那么,这种繁荣是好事还是坏事呢?我觉得是坏事。因为对于一个社会来说,需要很多的医学与哲学工作者,书法家也需要,但是,有一个两个就够了。

在汉代写过《非草书》的赵壹,就曾经表述过这样的观点,那就是书法写好了对国家没什么好处,与治理地方也没有什么关系,没有必要花很大功夫。其实任何人都应该把字写好,可一旦都变成书法家,对于整个时代就是个悲剧了。搞经济建设,人越多越好,对于书法来说,我们不需要那么多人写字。

当年有识之士,像郑振铎等曾经强烈反对过成立书法家协会,理由是书法是每个人都应该会的,没有必要成立一

个协会。现在不仅成立了中国书协,而且与美协并立,造成了很大的浪费,如果油画、国画都独立了,美协还有什么用?从发挥的实际作用看,也不理想。

现象与问题:如今很多人以书法为业,天天练字,而中国有几十万人、上百万人号称“书法家”。那么,书法就是这样练出来的?天天练字就可以成为书法家吗?

陈传席观点:书法是小道,可没气质就是学不好。

书法,我认为就是小道,是小技巧,但是需要大方面的支撑,没有相当的气质,你就是学不好。

大家都知道王羲之的故事,在宰相来选驸马的时候,王羲之做了什么?袒腹东床!结果留下了东床驸马的成语。说明了王羲之本人的气质,是很率真的一个人。

再看王羲之的儿子。王羲之有七个儿子,其中王献之的字写得最好。王献之在魏晋风度的影响之下,所具有的气质风度是非常有典型性的。有这么一个例子,说王献之与王羲之的另一个儿子王徽之在屋里聊天,家里失火,王徽之连鞋也顾不得穿,逃了出去,王献之却“神色恬然,徐呼左右扶出”。别人讲风度都是偶尔讲一讲,只有王献之深入骨髓。有这样的气质才有他的书法。

技巧这东西,半天可以讲完,说起来容易,练起来很不容易。而我们书法既要讲技巧,又不是光讲技巧。老是在技巧上下功夫,就会走向歪门邪道。字要写得好,一定是技巧与气质、风度、学识多方面的结合。

现在很多人不读书,不看报,不关心国家大事,胸无点墨,写出字来就很小气。胸怀世界和就琢磨着赚两个小钱,在笔下流露出来的艺术境界形同天壤。技巧已经够了,需要的是把传统的东西认真读过,然后融化到自己的性情当中。

艺术是什么?艺术是意识形态,是意识形之于态。颜真卿怎么样,我们不了解,但看他的字,就是他的性格。李白怎么样,我们也不了解,但看他豪放的诗,没有胸怀的人是写不出来的。

现象与问题:继承与创新的问题是中国传统艺术面临的共同问题,而近年来,书法界对此争论尤为激烈。同时,关于书法的创新也在不断进行着。那么,书法的创新是对的吗?在当代条件下,书法继承与创新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呢?

陈传席观点:书法就是要继承。没有继承就没有书法。

我们这一代的书法

现代人当书法家,不要动不动就创新,能把传统继承好就不错了。你看赵孟一辈子学“王字”,没有创新,仍然成为了优秀的书法家。中国是以继承传统而闻名的。中国传统文

化就是一脉相承,像繁体字、隶书等,现在都认识,因为传承没有中断。

德国曾有一位很有钱的老太太,她在临死的时候要把钱捐给中国,理由是什么?就是因为她认为,世界上只有中国坚持了自己的传统文化,没有中断。如果说中国是一个有特色的国家,这种特色就是继承。对于书法,尤其是要讲继承,没有继承就没有书法。

很多人在喊打破传统,打破就错了。人为什么叫人,为什么不叫牛、不叫狗?几千年不改变。有些东西不是说打破就打破的。书法就是如此,没有继承就毫无意义。在继承的过程中不断加厚传统,这就非常了不得。

那特色怎么出来呢?应该说你写到一定程度自然就有特色了,就像于右任的字,没有故意去创新,自然也有特色了。

关于审美

现象与问题:现在书法之所以在社会上越来越边缘化,恰恰是因为很多人认为它难度太大,看不懂。作为一个欣赏者,怎样去读懂一幅书法作品的内涵呢?书法审美的基础到底是什么呢?

陈传席观点:中国的哲学,过去人都懂,现代人要学习。

什么是好的书法作品?好的书法作品看什么?就是看格调。这个既玄也不玄,格调、气息,懂书法的人一眼就看出来了,书法的品位高低最终就是格调的问题,说到底就是书法家胸怀的问题。

而要想看得懂,就要听人讲,就要多看,由浅入深,读得多渐渐就懂了。你读通读透了就明白书法的审美,读不透就出笑话。

中国的哲学就是这样,比如画画,画像很容易,画不像就不容易,像未必好,不像也许更好,但也许很差;丑怪可能是真的丑怪,也许又不是真的丑怪……这些过去的人都懂,都知道怎么看,今天的现代人不懂,就得学习。

现象与问题:当代的书法创作形式繁多,搞得人有些眼花缭乱。但是哪种风格才是好的呢?书法审美有一个统一的标准吗?

陈传席观点:书法需要正大气象。

书法是精神的外化,一气呵成,你摆技巧不行。任何艺

术没有技巧阶段不行,但技巧太多了,又不能成为高的艺术。

前几年,我最早提出了一个观点,也是书法审美的评判标准,叫做“正大气象”。好的书法作品要有正大书风。你看王羲之、颜真卿、赵孟,你看苏轼、黄庭坚、米芾、蔡襄,哪一个不是正大气象?这种正大气象,在唐代以后,其实就一天不如一天。

你看汉代石刻的小狗、小羊,都很有内涵,到了明清,石狮子都跟猫一样,还抱一个绣球。你看唐代颜真卿的字、李白的诗、杜甫的诗、张旭的草书,全都是大气象。你再看现在的书法,到处都是斜斜倒倒、歪歪扭扭,这反映了风气不正。

书法不可能成为一种专业,但它是“非专业职业”。什么叫“非专业职业”?就是说它是在做一门学问,但又不是职业,不是什么都不干,天天写字就可以把字写好了。

我们看历史上,王羲之是右将军,国之栋梁,颜真卿是平原太守,苏东坡也是政府要员,他们都是生在忙,哪里是天天专门就写字?在历史上哪里有专业的书法家?

我们的哲学系统和西方是不同的,我们的书法也好,医学也好,都是文化,西方是技术。我们的中医可以同病异治,异病同治,这是西方医学所不能理解的。而书法,我们的书法家不是专门写书法的,属于秀才学先生——一夜成名,因为有文化做基础。

现象与问题:在现代艺术思想的影响下,当代书法艺术中不乏极端与出格的各种创作探索,这种创作是前沿审美呢,还是像一些评论家所指出的,只是在一场艺术阴谋中被误导的幼稚行为呢?

陈传席观点:人家决不会花钱买你最能代表中国文化传统的东西。

书法艺术的没落,这里面有市场经济导致写字人浮躁的原因,另一方面也有国外文化侵入对于我们影响。比如说,美国人开始买我们书法的时候,他买谁的作品?当时林散之的字只卖15块钱,林散之写了80年的字,功夫相当了得,但是美国人不买,他买了一个不懂书法的年轻人的字。这个年轻人把墨往宣纸上一泼,美国人一看:好!美国人花了多少钱买他的字呢?21万美金。林散之80年练字是15块钱,往纸上一泼是1万美金……这种影响会带动10万到100万写字的人。

他们不知道这是因为美国自己没有文化传统,人家花点钱买文化的政策,人家决不会花钱买你最能代表中国文

化传统的东西。

陈传席观点:吴冠中的字只能成为笑柄。

吴冠中写的字根本就不

叫书法,歪门邪道,非常恶心,是外行胡搞。混淆书法与绘画的界限,中国书法要朝这个方向发展就完了。

他对西方色彩下过功夫,对世界上唯一的中国书法,下过功夫吗?没下过功夫怎么行呢?没有功力怎么行呢?就想成为一代书法家,开一代风气,异想天开只能成为笑柄。吴冠中的字只能让想赚钱的人高兴,让艺术界的人感到悲哀。艺术要美,最基本的东西不能没有。这个艺术,就好像人称之为为人,狗称之为狗,是有界限的。

这个界限,最早没有,后来有了。有了界限就不能乱来,因为有界限是对的。绘画、书法都有自己最基本的东西,基本东西是不能破坏的。就像说,一个教授不像个教授,是他属于教授的基本的东西缺了;说这个人不是人,那是他基本的东西——道德没有了。

现象与问题:一个时代的书法大师是全社会对于书法艺术巅峰境界的渴望,令书法艺术界为之神往。那么,什么样的条件下会诞生大师,当代书法艺术界可不可能产生大师呢?

陈传席观点:后来人会鄙薄我们这一代。

以前我很悲观,就像对格律诗的感觉。我原来认为格律诗过几年可能就彻底消亡了,实际上现在开始复兴了。可以说,好的东西不会被人为消灭掉。比方说,以前夜间照明用的油灯,没有人去打倒它,它自然就消亡了,因为有更好的照明方式全面替代它了,你想保它也保不住。可是蜡烛就没有倒,因为蜡烛有电灯不可取代的功能。现在西医到处都是,但是中医依然是打不倒的。书法和格律诗也是这个道理,它们都有自己的东西,你提倡它未必发展,你不提倡它也有社会需要,未必不发展。只要传统未断,肯定出大师。

现在书法的传统没有断,只是在文化积淀阶段。等经济发展了,一些人有了空闲,工作之余练习书法,不是为了出名,也不是为了卖字,浮躁之风被去掉了,出于兴趣,加上文化积淀,自然造化把天地灵气赋到某些人身上,就会有大的书法家出来。这可能在一代人或者两代人之后才会有,现在是低潮时期,这种虚假繁荣还不如不繁荣。现在就是有灵气赋在谁身上,也会被市场泯灭。

我相信我们的后来人会鄙薄我们,大部分人会看不起我们这一代,可也正是我们的积淀奠定了基础,我们留下了书法延续的种子。

(口述/陈传席 整理 韩润明 孔祥祥 来源:中国收藏)

朱元璋的“山寨式”治国

在中国封建帝王中,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以勤政著称。当然,朱元璋勤政是有原因的。表面上看,是因为他亲手废除了秦汉以来一直沿用的丞相制,独揽大权,独断朝纲,且事无巨细,皆躬亲之”。但深究起来,他的勤政缘于他的山寨式治国。

朱元璋早年投身红巾军,后几经搏杀,成为绿林豪杰,对山寨式治理和管制可谓轻车熟路。但坐上龙椅的朱元璋,依然奉行山寨式治国,竟把煌煌的大明王朝当成一个硕大的“山寨”,他自然就是寨主”。在31年的“寨主”生涯中,朱元璋像一个不停旋转的陀螺,勤于“寨”务,忙于“寨”事。

首先,朱元璋战战兢兢地守护着“寨主”之位,唯恐被人夺走。他的“寨主”之位本来是

从蒙古人屁股底下抢来的,抢夺成功后,他又怕被强人夺走。他清楚,在弱肉强食的“山寨”里,丛林法则就是最高准则,稍不留意,“寨主”之位就会易主。所以,朱元璋守护起他通过血腥手段夺得的大位来,倍加小心,倍加努力,一丝一毫都不敢懈怠。凡是他认为对大位有现实威胁和潜在威胁的人,不论是谁,就一个字,杀!

于是,朱元璋杀功臣,他认为功臣劳苦功高,而且目睹或协助过自己夺位,难免会产生联想,甚至会效法自己的夺位之举,是颇具威胁的“奸党”,所以他诛杀开国功臣,大搞株连,杀杨宪、杀胡惟庸、杀李善长,甚至连他自己的侄子和

外甥也照杀不误。朱元璋杀官吏,他觉得,官员做官做了久,就会对大位产生想法,变成了“不肖无福之徒”,所以他杀起官员来往往是一手好笔”,譬如洪武十八年(1385年)发生的“郭桓案”,被杀的竟达数万人。

朱元璋杀文人,他出身寒微”,从小失学,大字不识一箩筐,却对有才学有思想的文人们十分猜忌,认定文人们是自己统治的不稳定因素,所以他大兴文字狱,疯狂迫害和杀戮文人,声名远扬的明初“吴中四杰”,无不结局悲惨,高启受魏观察牵连,被腰斩,杨基被罚苦工,卒于工所,张羽被流放岭南,召还途中,知道不会有好果子吃,投江自尽,徐贲被逮下狱,

惨死狱中。当然,朱元璋也用人,但他用的人是比他读书更少、没有任何思想和主见的奴才,他还精心豢养了一大批对他唯命是从、只知杀人放火和喝酒吃肉的手打。

其次,朱元璋毫无顾忌地掠夺财富,充盈朱氏库房。按理说,一个王朝成立之初,应该给饱经战乱之苦的民众以休养生息和轻徭薄赋,以便让民众创造更多的社会财富,但据史书记载,明初农民的赋税比元末还要高数倍,农民的负担竟然不轻反重,这是当时的农民没有想到的。这也许是朱元璋小时候穷怕了的缘故,如今突然意外地“发达”了,所以对财富才如此痴迷和酷爱,以

至于如此掠夺农民、聚敛财富。另有一个原因是,朱元璋认为,富足必须有一个限度,否则就是一种威胁,于是,他对豪门富户采用连锅端的办法,要么实施有组织的迁徙,如强迫大批苏州富民“移民”至他的老家安徽凤阳,让富户们在异常陌生的“异乡”自生自灭,要么罗织罪名,没收他们的田产财物。由此豪门富户凋敝,原来富庶的三吴地区“豪民巨族,铲削殆尽”,“一时富室或徙或死,声销影灭,荡然无存”。朱元璋如此掠夺财富聚敛财富的手段,和土匪打劫比较起来,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。其三,朱元璋赤裸裸地推

(孙存准 来源:中国经济时报)